

# 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南阳市体育中心（南阳市第二体育健身中心）智能步道基本配置及彩色路面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4-52

标段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4-52-1

采购人：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 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南阳市体育中心（南阳市第二体育健身中心）智能步道基本配置及彩色路面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4-52

标段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4-52-1

采购人：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3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3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	3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采购人拟就下述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活动，欢迎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4-52
2. 项目名称：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南阳市体育中心（南阳市第二体育健身中心）智能步道基本配置及彩色路面工程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1438000.00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1438000.00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南阳政采磋商-2024-52-1	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南阳市体育中心（南阳市第二体育健身中心）智能步道基本配置及彩色路面工程项目	1438000.00

5. 采购清单或服务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南阳市体育中心（南阳市第二体育健身中心）智能步道基本配置及彩色路面工程项目	项	1

清单中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2021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      万元或预留      %份额。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 四、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9月18日至2024年09月24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使用电子营业执照系统的，未入库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供应商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可申领电子营业执照，申领电子营业执照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供应商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http://111.6.77.187:8081/ggzy/>）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电子营业执照申领技术支持电

话：17269580661、17269580657，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技术支持电话：17719857571

4. 售价：0 元。

## 五、响应文件的制作及上传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使用电子营业执照系统的。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南阳版）”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系统功能”-“组件下载”处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后缀为:.file）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http://111.6.77.187:8081/ggzy/>）。逾期上传至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在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提出异议或者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17719857571。

## 六、上传截止时间、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09月3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 七、公告期限

2024年09月18日至2024年09月24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南阳市滨河东路体育中心

联系人：张允怡

联系方式：0377-6117185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建业凯旋广场17号楼1210室

联系人：王玉

联系方式：0377-60698882

**3、网 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E-mail: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4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智慧步道软件系统	<p>一、智能健康云平台</p> <p>★1. 支持活动发布，可根据管理者的账号权限在线发布组织活动、比赛；</p> <p>★2. 支持新闻发布，可根据管理者的账号权限发布信息和咨询；</p> <p>3. 支持根据管理者的账号权限查看所有其发布的活动或新闻；</p> <p>4. 支持群组管理的功能，可以给每条步道分配管理员，通过不同的群组分配可以给不同权限的管理者展示其权限级别组所对应的数据；</p> <p>★5. 支持步道运动人数统计，可以按步道名称和日期，在步道健身人口大数据库中查询、打印或导出每条步道的当日运动人数等相关运动数据；</p> <p>6. 支持步道运动次数统计，可以按步道名称和日期，在步道健身人口大数据库中查询、打印或导出每条步道的当日运动次数等相关运动数据；</p> <p>7. 支持步道运动时长统计，可以按步道名称和日期，在步道健身人口大数据库查询、打印或导出每条步道的当日运动时长等相关运动数据；</p> <p>8. 支持步道运动数据统计，可以按步道名称和日期，在步道健身人口大数据库中查询或导出每条步道上所有运动用户的累计运动时长、累计运动能耗和累计运动里程，并可以按不同规则排序；</p> <p>9. 支持数据分析及运动情况统计功能；</p> <p>10. 支持运动数统计导出功能，可按步道为单位，查询或导出步道所有运动数据和分析；</p> <p>11. 支持业务管理功能，可通过健身走管理查看统计数据，在步道健走群管理数据库；</p> <p>12. 支持健走群管理审核新申请加入的成员和管理群内的成员；</p> <p>13. 支持健走群的群信息列表的查看，并通过健走群管理审核新申请的群。</p> <p>二、步道专用小程序</p> <p>1. 锻炼者可在小程序中查询自己的运动成绩，并获取自己在健身走人群中每月、每周、当日的运动排名；</p> <p>2. 支持锻炼者选择查阅自己在全国、同省、同城及所在步道的运动排名；</p> <p>3. 支持健身步道人脸数据采集分析，个人在步道的健身锻炼运动数据均可在小程序内进行采集、汇总、直观展现。</p> <p>4. 通过小程序用户可以注册人脸，支持人脸识别功能</p>	套	1

		<p>。5. 通过掌握锻炼者的运动数据提示用户及时调整运动频率，并为用户生成建议运动指标，按轻度运动、中度运动、强化运动等运动强度指导用户科学健身；</p> <p>6. 通过人脸识别技术，用户在运动过程当中不再需要打开任何 APP或小程序可完全脱离手机，不影响用户正常的运动体验的同时，可采集用户的运动数据，当用户需要查看运动数据时可通过手机小程序或互动大屏的人脸扫描功能进行查看，实现无感运动体验；</p> <p>7. 支持通过小程序了解或报名参与健身赛事活动。</p> <p>三、匿名用户识别系统</p> <p>1. 匿名用户无需注册，可以直接使用无感智能步道。健身过程中站在人脸识别大屏前，即可以看到自己的成绩，运动量等数据；</p> <p>2. 通过云平台可查看匿名用户的运动数据；</p> <p>3. 运用人脸识别技术，实现用户在无感步道场地中的身份识别。用户不再需要携带手机，手环等设备进行用户识别。</p> <p>四、云服务</p> <p>含智能云平台升级，云主机，防火墙，入侵检测，数据备份等。</p> <p>用户数据永久保存，云服务使用期限不低于3年。</p> <p>（★需出具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视为负偏离）</p>		
2	智能多功能柱	<p>智能多功能柱包含（智能 AI 视频采集模块(2 台摄像机)、多功能健康采集模块(无感采集呼吸、心率、体温)、 SOS 一键求助呼叫模块（集成）、智能互动模块（集成智能屏）及智能视频采集柱1根具体参数：</p> <p>1. 多功能集成柱内置≤21.5寸液晶显示屏，柱体高不小于3000mm，底座不小于宽400mm*400mm；</p> <p>2. 支持一键式或自动式摄像头采集功能并可识别用户身份；</p> <p>★3. 支持通过人脸识别装置，利用采集点采集运动人脸，计算运动速度及能耗；</p> <p>4. 支持220V有线供电，柱体两侧集成灯带支持通电后灯带呈呼吸闪烁效果；</p> <p>5. 支持SOS一键求助功能，并可以持管理端与求助用户语音通话；</p> <p>6. 支持人脸采集运动数据功能；</p> <p>7. 支持手机端查看历史运动记录；</p> <p>8. 支持SOS一键求助管理系统功能，后台可以自动接收到信号；</p> <p>9. 管理员可以通过后台操作连接事发地所在的多功能柱，并通过语音的方式进行沟通；</p> <p>★10. 支持无接触式测量用户心率数据功能，可以播报测试结果；</p>	套	4

	<p>★11. 支持无接触式测量用户体温数据功能，可以播报测试结果；</p> <p>★12. 支持无接触式测量用户呼吸数据功能，可以播报测试结果；</p> <p>★13. 支持展示用户的心率、体温、呼吸等数据；</p> <p>14. 显示屏支持显示运动排名功能。</p> <p>（★需出具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视为负偏离）</p>		
物联网卡	用于设备网络通信的4G/5G流量卡，每张卡包含3年的流量。	张	5
智能互动大屏	<p>一、硬件部分：</p> <p>1. ≥65寸户外横屏高亮度液晶屏，户外防腐蚀防晒防爆；</p> <p>2. 外壳结构设计防水槽及进出风孔防水迷宫，满足IP55防护等级；</p> <p>3. 进出风口设计特制防尘过滤；</p> <p>3. 整机屏前保护玻璃采用6mm 高透钢化玻璃或AR防眩光钢化玻璃，透光率≥97%，高透光；</p> <p>4. 底座/挂架采用内锁式设计，防止从外部可以拆卸螺丝移动机器设备，真正做到安全防盗；</p> <p>5. 屏幕分辨率≥1920X1080，支持高动态对比度，高清画面，可视角度178°；</p> <p>6. 支持智能直通风（强迫风冷）散热系统，可以根据互动大屏内部温度，智能调节整机内部空气和外部空气进行时时循环，把风分成屏前/后两风道循环。</p> <p>7. 支持高温自动断电保护功能，当产品由于外部因素或内部原因导致机器内部温度异常，并超出合理工作范围，控制系统将对显示屏等主要配件进行断电保护，同时风机继续全速运转散热，充份保护显示屏及主要零配件；</p> <p>8. 内置高配智能工控主板，支持远程维护故障排除及升级；</p> <p>9. 内置漏电保护器、防雷等配置，全方位安全保护，工业级开关电源，安全、稳定、适应性强；</p> <p>10. 支持设置定时开关机，可重复多次设置，按天、周、月定时开关机；</p> <p>11. 支持过温保护，当出现极端高温天气或其他原因导致内部温度高时，系统将关闭液晶显示屏电源，风冷系统继续正常运转降温，保护液晶屏、主板等主要部件不会受损。</p> <p>二、软件部分：</p> <p>1. 具有以图标的形式展示步道今日的运动人次数据统计情况；</p> <p>★2. 大屏窗口应能够选择播放教学视频，提供二维码能够供大众注册步道会员及上传人脸信息；</p>	套	1

		<p>★3. 能够展示步道锻炼人群的运动数据，包括名次、昵称、运动里程；</p> <p>★4. 当大屏识别人脸时应实时跳转用户的详细运动信息界面，包括昵称、运动等级、运动时长、里程、速度、能耗、排名等详细数据；</p> <p>5. 能够根据用户的健康数据和运动数据进行数据分析，提供运动推荐；</p> <p>6. 能够图表形式展示个人运动计划的完成度</p> <p>7. 能够识别用户的体验身份；</p> <p>★8. 非会员用户进入时，大屏可以自动创建临时 ID 号并分配给该用户。已注册的会员用户进入大屏时，大屏可以自动识别并将 ID 号更新为用户注册的昵称；</p> <p>9. 能展示健走的步态介绍；</p> <p>10. 能展示运动健康相关知识；</p> <p>11. 可统计本步道近七天的运动人次；</p> <p>12. 可以扩展展示气象数据；</p> <p>13. 可以扩展展示客流数据。</p> <p>（★需出具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视为负偏离）</p> <p>三、AI 人像识别摄像机(内置)</p> <p>布设在大屏上，可对站立在大屏前面的人群进行自动抓拍，将该人的数据自动在大屏上面跳出，不锈钢外壳，具有防爆防摔防砸功能。</p> <p>1. 传感器：3516CV200+1/2.9”</p> <p>2. 照度：彩色 0.0001Lux@F1.2，黑白：0.0001Lux@F1.2；</p> <p>3. 编码输出码率：32kbps~8Mbps</p> <p>4. 支持分辨率：不低于1080P(1920*1080)</p> <p>5. .数字降噪：3D 数字降噪</p> <p>6. 智能报警：移动侦测, 视频丢失, 网线断, IP 地址冲突</p> <p>7. 图像设置：饱和度, 亮度, 对比度通过客户端或者 IE 浏览器可调</p> <p>8. 工作温度：最低温度≤-32℃，最高温度≥60℃。</p> <p>四、互动大屏 APP</p> <p>1) 步道或相关厂商介绍图片及视频播放、天气信息、人流量数据、排名数据等展现；</p> <p>2) 人脸识别APP：可实时对注册用户进行识别，并反馈用户运动数据及运动建议</p>		
3	步道标识牌	<p>材质：镀锌板材。</p> <p>尺寸：外观尺寸≥2100mm*1400mm。侧面厚度≥120mm</p> <p>安装方式：预埋，落地含基础。</p> <p>制作工艺：双面丝网精密印刷，表面抛光，冷板烤漆，拉丝处理，高温静电喷塑。</p>	块	5

4	控制主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信速度：≥4800bps</li> <li>2. MP3频率响应：20Hz-20KHz/±1dB</li> <li>3. MP3信噪比：≥95dB</li> <li>4. MP3存储介质：SD储存卡</li> <li>5. MP3存储格式：支持FAT16、FAT32格式，NTFS格式不可用</li> <li>6. 音频输出：≥1KΩ/1V</li> <li>7. 音频失真度：≤0.1%</li> <li>8. 频率响应：30-20KHz</li> <li>9. 监听喇叭功率：≥0.5W</li> <li>10. 时间制式：≥24小时制</li> <li>11. 通信接口：RJ45</li> <li>12. 通信协议：RS422</li> <li>13. 报警输入电平：短路（0V）</li> <li>14. 报警输出电平：短路（0V）</li> <li>15. 电源控制输出电平：短路（0V）</li> <li>16. 输入电源：~220V/50Hz</li> <li>17. 输出电源：~220V/50Hz</li> <li>18. 输出电源功率：总功率≤5KW，单路功率≤3KW</li> </ol>	台	1
5	话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换能方式：驻极体</li> <li>2. 指向性：心型指向</li> <li>3. 频率响应：不小于40Hz-16kHz</li> <li>4. 灵敏度：≥-43dB±2dB</li> <li>5. 前奏音灵敏度：-50dB±2dB</li> <li>6. 钟声提示：带钟声提示功能</li> <li>7. 线材配备：不小于10米（卡农母头转6.35音频线）</li> <li>8. 咪杆长度：≥420mm</li> <li>9. 电源：~AC 220/50Hz（电源适配器DC 11.4V）；电池：DC9V</li> </ol>	套	1
6	合并式播放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频率响应：不小于20Hz~20kHz（-2dB）</li> <li>2. 失真：≤0.1%</li> <li>3. 通道串音：≥65dB</li> <li>4. 动态范围：≥75dB</li> <li>5. 信噪比：≥85dB</li> <li>6. CD音频输出：≥775mV</li> <li>7. 收音频率：FM:87.5MHz-108.0MHz，AM:522kHz-1620kHz</li> <li>8. 天线输入阻抗：FM:75Ω（非平衡），AM:低阻 环形天线</li> <li>9. 灵敏度：FM:≤10uA，AM:≤100uA</li> <li>10. 电台存储：不小于99</li> <li>11. 收音音频输出：775mV</li> <li>12. 电源：~220V 50Hz</li> </ol>	台	1

7	前置放大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话筒1-5的输入灵敏度：话筒:5mV/600Ω 非平衡；线路RCA:775mV /10KΩ 非平衡</li> <li>2. 辅助1-3输入：AUX 1.2.3: 350mV/10KΩ 非平衡</li> <li>3. EMC1-2输入：RAC:非平衡 200mV~1000mV/10KΩ；MIC: 非平衡 5mV~25mV/600Ω</li> <li>4. 频率响应：20Hz-20KHz(±3dB)</li> <li>5. 信噪比：MIC 输入:50dB； AUX输入:80dB</li> <li>6. 音调调节：低音:±10dB at 100Hz；高音:±10dB at 10KHz</li> <li>7. 电源：~220V/50Hz</li> </ol>	台	1
8	纯后级功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额定输出功率：≥1000W</li> <li>2. 扬声器输出：4-16Ω, 100V</li> <li>3. 输入灵敏度 &amp; 输入阻抗：不小于775mV/10KΩ，平衡 XLR/TRS接口</li> <li>4. 输出灵敏度 &amp; 输出源阻抗：不小于775mV/470Ω，平衡 XLR 接口</li> <li>5. 频率响应：80Hz~16KHz(+1dB, -3dB)</li> <li>6. 信噪比：&gt;90dB</li> <li>7. 总谐波失真：1KHz时不小于0.5%，1/3 输出功率</li> <li>8. 散热：由前往后强制风冷，散热器温度45度时启动内置风扇</li> <li>9. 保护：过热，过载&amp;短路</li> <li>10. 电源：~220V/50Hz</li> </ol>	台	1
9	电源管理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标准机柜式设计（2U），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li> <li>2. 不小于10路电源输出，具有不小于8个AC220V(10A)，2个AC220V(16A)接口，电源插口总容量不小于6000W。</li> <li>3. 设有船型开关，可手动控制10个电源上断电；也可与定时器、智能控制器相连接，实现自动控制；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li> <li>4. 16路电源插座依次间隔1秒打开。有1路24V消防信号输入接口；1路消防短路报警触发信号输出。</li> <li>5. 电源：AC ~220V 50Hz</li> <li>6. 电源功耗：50W</li> </ol>	台	1
10	机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机柜采用19英寸行业标准尺寸设计；</li> <li>2. 同时安有万向脚轮和支撑脚，便于移动、固定；</li> <li>3. 带线槽设计方便设备连接线梳理。</li> </ol>	台	1
11	gc 草地音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功率(100V)：15W, 30W</li> <li>2. 功率(70V)：7.5W, 15W</li> <li>3. 频率响应：120Hz-15KHz</li> <li>4. 灵敏度：≥95dB</li> <li>5. 喇叭单元：6.5"</li> <li>6. 防护等级：IP66</li> <li>7. 安装尺寸(mm)：≥350mm</li> <li>10. 材料：有机树脂</li> </ol>	只	21

12	音频连接线	1.8米音频连接线：莲花（RCA）*2, 线径：0.3mm 1.8米音频连接线：莲花（RCA）*1, 6.35话筒插头*1, 线径：0.3mm, 1.8米音频连接线：3.5（耳机插头）*1, 双莲花（RCA）*1, 线径：0.3mm	批	1
13	室外广播线及线管施工	RVV2*2.5 音响电缆	米	1200
14	草地音箱水泥桩及镀锌钢管	水泥桩基尺寸不小于30X40X30cm，内部含直径25mm镀锌钢管，32穿线管120米。含施工安装	项	1
15	喷涂彩色路面	材质：聚脲聚氨酯 总宽度7.48m（±5cm），厚度：1.5mm（±0.5mm），分道标志线宽：15cm 路面有明显标志，高效防滑、色泽持久、持久耐用、高耐磨损、高耐碾压、抗紫外线功能。	m <sup>2</sup>	7140

## 二、项目商务要求

1.（1）工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3）实施地点：南阳市第二体育健身中心

2.付款方式：完成项目进度50%后付至合同总额的7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剩余的30%。

3.包装和运输：由中标方承担，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4.质保期：一年，软件部分质保期三年。

5.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5.1 本项目若含有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对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节能证明材料）

5.2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液晶显示器，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5.3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无线局域网产品，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6.保险：由中标方承担。

7. 验收标准及方式:

7.1 验收标准: 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 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 完成验收。

7.2 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

8.  有样品, 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9.  有演示, 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10. 其他要求: 无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 容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建筑业</u> ；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10%</u> 。 2、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1438000.00元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份
上传截止时间	2024年09月3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4年09月3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收取。
供应商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及文件相关要求
供应商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递交备选方案
磋商报价	本项目采取人民币报价，根据磋商情况进行不少于二轮次的报价，最后轮次的报价为最终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次报价。

	<p>磋商最终报价事项：</p> <p>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在线继续等待，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质询）及最终报价要求。</p> <p>供应商应时刻关注会员系统消息提醒，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回应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p> <p>3、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不能参加磋商及最终报价的，后果由有关供应商承担。</p>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p>上传电子文件要求：</p> <p>1、供应商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 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p> <p>3、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p> <p>4、如成交按照采购人需求提供完整的纸质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需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致。</p>
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组建	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从相关专家库中抽取社会评审专家2名。
公告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若有异议需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监督	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磋商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采购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甲方”和“乙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其他补充事宜	<p>1.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p> <p>2.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p>3.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p>

#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1438000.00 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有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5. 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南阳市财政局、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

6.3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  /  。

6.4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  /  服务。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 8.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9.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

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报价

11.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 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议。

11.8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 **15. 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指定媒体和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CA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CA或电子营业执照扫码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CA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 1.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具备资格要求	<p>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2021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p> <p>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p>	<p>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p>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 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技术（服务）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或项目方案、人员配备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 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5.1.5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2.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2.2报价具有选择性；

5.2.3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6.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签章。

6.5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要求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给出答复，并在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

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6.8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7.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7.1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8.4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9.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10. 报告违法行为

10.1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一、报价部分 (30分)	1. 报价得分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余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p> <p>(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p> <p>(3) 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及豫财购(2022)5号文件,促进中小型企业的发展,给予小型或微利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型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10%)。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监狱企业及社会福利企业视同中小企业。</p>
二、技术部分 (50分)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30分)	<p>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全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30分;其中加★项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3分,其他非加★参数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p> <p>(1) 技术参数不响应视为负偏离;</p> <p>(2)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标注不明确视为负偏离;</p> <p>(3) 证明材料未提供视为负偏离;</p>
	2. 项目实施方案 (20分)	<p><b>2.1. 项目实施方案(6分)</b></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从本项目的人员配备、设备部署、路面施工方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p> <p>方案完整、具体、完全满足要求得6分;</p> <p>方案较为完整、具体的得3分;</p> <p>方案不够完整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p> <p><b>2.2 进度保障措施(4分)</b></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进度保障措施,从进度规划、进度保障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p> <p>措施详细、可行性强,保证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项目的顺利实施的得4分,</p> <p>措施较为详细,可行性一般,基本能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的得2</p>

		分， 措施不够详细，操作性不强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b>2.3 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6分）</b>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人员配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详细、可行性强，能切实贴合使用方的需求得6分， 方案较为详细、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 方案不够详细，可操作性不强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b>2.4 培训方案（4分）</b>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从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计划较为详细、可行性强的得4分， 计划详细、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 计划不够详细，可操作性不强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三、综合部分 (20分)	1. 业绩（6分）	投标人须提供2021年7月1日以来完成类似（设施设备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 售后服务（12分）	<b>2.1 售后服务承诺（6分）</b>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方案，从方案的完整性、承诺可行性、满足用户实际需求等方面进行综合综合评审： 方案完整、可行性强、完全满足用户实际需求的得6分； 方案较为完整、能较好的满足用户实际需求的得3分， 方案不够完整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b>2.2 其他优惠承诺（4分）</b> 根据投标人保修期外备品备件供应及价格优惠承诺以及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和承诺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 承诺切实可行、且详细完整的得4分； 承诺较为切实可行、较为完整的得2分； 承诺不够完整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b>2.3 质保期（2分）</b> 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1分（包含软件部分），最多得2分。（即承诺质保期两年，软件部分质保期四年的得1分；承诺质保期三年，软件部分质保期五年的得2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承诺或承诺不完整的不得分。）
3. 信用评价（2分）	诚信指数高的投标人（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	

	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	-----------------------------

**备注:严格执行《南阳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1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 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 **1. 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 **2. 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成交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可登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八、注意事项**

1.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执行

说明：

1. 合同类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2.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3.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4.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首付款支付方式的，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

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南阳市财政局有统一规定的请执行。**

6.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并在合同中明确对相关指标的验收方式和违约责任。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一、响应函格式

### 响 应 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组成第\_\_\_项至第\_\_\_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本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_\_\_年\_\_\_月\_\_\_日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磋商报价	大写： (¥： )
工期	
质量标准	
实施地点	
项目负责人	
备注	

供 应 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_\_年\_\_月\_\_日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提供本单位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成立年份不足的可提供近期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 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_\_\_\_（公司全称）\_\_\_\_\_ 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五、分项报价一览表、技术规格偏差表、商务偏差表、技术部分（包含项目实施方案等）、综合部分（业绩、售后服务、信用评价）等；

分项报价一览表

分项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交货安装时间
1									
2									
3									
4									
⋮									
⋮									
⋮									
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年\_\_月\_\_日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序号	1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	数量	.....
详细性能说明							

注：按第二章采购需求中“采购内容及要求”逐条填写，每个产品填写一张表格，此表可自行添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年\_\_月\_\_日



###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年\_\_月\_\_日

技术部分（包含项目实施方案等）

综合部分（业绩、售后服务、信用评价）等

## 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_\_\_年\_\_\_月\_\_\_日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节能产品明细表

(如不涉及, 可不填)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如不涉及, 可不填)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sup>1</sup>，属于 \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2023年度数据，无2023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2023年度数据，无2023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 单位的 \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

##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第四项证明材料”。 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